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评价年度：2024 年

评价单位（公章）：中共遂溪县委党史研究室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7 月 25 日



根据遂溪县财政局《关于开展 2025 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遂财绩〔2025〕6 号）文件要求，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，成立自评工作小组，明确分工，落实责任，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，经查阅、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，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，形成本评价报告。现将 2025 年度中共遂溪县委党史研究室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（一）单位机构设置、部门职能情况。

（1）机构设置：遂溪县委党史研究室设 3 个职能股（政秘股、征研股、出版股），人员构成情况：本室编制数 7 名，其中事业编制 6 名，工勤编制 1 名。年末在职人员 7 名，退休 2 名。独立编制机构数 1 个，部门预算单位 1 个，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。

（2）工作职能：贯彻全国党史工作的方针政策，指导和协调全县的党史工作；承担本县各个时期党史资料的征研工作，实施本县的党史工作规划；征编出版各个时期的地方史、组织史、大事记和有关专题资料；承担上级下达的课题研究；开展党史宣传教育，发挥党史资政育人作用；开展学术和承办纪念活动，对业务人员进行培训；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以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（二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

一是完成《中国共产党遂溪县组织史资料》第三卷等党史资料的编印出版工作；二是完成江洪镇姑寮村、建新镇卜巢村、界

炮镇老马村、洋青镇西田村等红色教育基地的资料审核和布展工作；三是深入开展“四史”宣传教育，讲好红色故事，传播红色文化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一是积极征集史料，充实存史资料。二是积极开展党史宣传教育工作。三是加强红色教育基地建设。

（四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

县委党史研究室全年预算数 95.01 万元，决算数 89.2 万元。

二、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评价小组情况。成立评价小组分管领导林琳、财务人员陈华和张俊朗组成。

（二）自评工作过程。按要求整理核实财务材料如实填写自评材料，做到自评材料有据可查，保证高标准高质量；撰写整体绩效自评报告。

（三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。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、完整性、一致性、规范性负责。

（四）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。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、数据表、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、数据表、评分表一致。

三、绩效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结果。通过整理核实财务材料、绩效评价、撰写报告等几个阶段，准确填写自评数据表，形成详实的自评报告。我室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。

1. 预算编制情况。预算编制符合本室的职责、符合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，编制项目资金预算按照轻重缓急原则，结合实际，编实编细各类项目预算。

2. 预算执行情况。我室严格落实财务管理制度，对财政据拨付的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，支出完成率 100%。预算规范合理，支出符合有关制度规定。2024 年我室预算支出数为 95.01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91.61 万元，项目支出 3.4 万元。基本支出主要是单位在职和退休的人员经费，单位的公用经费支出，项目支出是党史业务费用支出。

3. 预算监督情况。及时公开预决算信息，按时在县政府网站公开预决算信息、绩效自评材料。

4. 预算使用效益。

1、党资料征编。修编完成并送审《中国共产党遂溪县组织史资料》第三卷；继续修改《中国共产党遂溪县历史》（第二卷）字；完成洋青西田中共遂溪中心县委遗址红色基地展览大纲编写；完成洋青芝兰村委会村史提纲编写；完成泮塘红色教育基地展览大纲编写。

2、开展党史宣传教育工作。联合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等单位，开展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的“四史”专题学习；联合遂溪县直机关工委开展遂溪县 2024 年“党史”学习教育宣讲会专场；到河头、乐民、草潭、江洪镇开展“党史”学习教育宣讲会专场活动。

3、红色教育基地建设。完成深坵塘芝福堂——信和乡抗日联防委员会遗址布展工作；完成洋青西田中共遂溪中心县委遗址红色基地建设；完成泮塘红色教育基建建设；进一步推动卜巢、老马等红色教育基地建设的筹备工作。

4、积极支持乡村振兴工作，为挂点乡镇草潭镇的产业发展、生态宜居建言献策。开展平安夜访，为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。协助岭北镇做好“百千万工程”典型镇工作。

（三）存在问题。财务人员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五）改进措施。加强对财务人员培训，提高业务能力。

四、其他自评情况

无。